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113 學年度校內清寒學生助學金申請公告

申請內容：俞麗娜家長委員清寒助學金、張文魁教授清寒助學金、
晉昂股份有限公司感念陳英彥先生清寒急難救助金

發放名額：共 21 名

發放金額：每人新臺幣 3,000 元

申請條件：本校國、高中部家境清寒學生

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04 日（五）止，逾時不候

申請辦法：請填具「申請表」，連同「戶口名簿影本」及相關證明資料，
於期限內繳至教務處註冊組

【備註】

1. 本校將在 10 月下旬，召開獎助學金委員會以審查申請資料，決定最終發放人數及金額。
2. 「申請表」可至教務處領取，或至本校官方網站下載。

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教務處註冊組

113 年 09 月 20 日

*請務必於 113 年 10 月 04 日前繳到教務處註冊組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校內清寒學生助學金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一、基本資料

學生姓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	身分證字號		就讀班級
家長姓名		關係		出生日期		身分證字號		高／國中 部 ____年____班 ____號
戶籍地址	□□□						上班時間 聯絡電話	
聯絡地址	□□□						住宅電話	
							行動電話	同學 家長

二、家庭成員概況（含父母、同居之祖父母、兄弟姐妹）

稱謂	姓名	婚姻	職業	年齡	健康狀況			目前就業或就學狀況 （做何事或就讀何校）	每月收入
					正常	疾病	殘障		

三、是否為政府社會局所列低收入戶？ ☐是，卡號：_____（請附原影本） ☐否。

四、是否接受政府其他機關濟助？ ☐是，濟助機關：_____；金額_____元／月 ☐否。

是否接受其他社福團體濟助？ ☐是，濟助單位：_____；金額_____元／月 ☐否。

五、住屋狀況：_____坪（_____房_____廳）

☐自有（房貸每月_____元） ☐配住 ☐租賃（月租_____元）

☐借住（與屋主關係：_____） ☐違建。

六、清寒原因：

（一）負擔家計者：☐死亡 ☐棄家 ☐經商失敗 ☐老邁 ☐酗酒 ☐其他。

（二）家庭中成員：☐殘障 ☐精神病患 ☐久病不癒 ☐失業。

（三）家庭：☐遭意外災害 ☐人口眾多 ☐原即貧窮。

七、請繳交戶口名簿影本與相關證明文件（如清寒證明、身障手冊、就醫證明……等）。

八、各種資料請務必據實填寫；如有虛報，除繳回所發之金額，須負相關之責任。

九、請另紙詳述申請原因、家庭狀況，及收支情形……等。

家長簽章：_____ 導師簽章：_____

以下勿填【審查意見】

同意發放： ☐張文魁教授清寒助學金（3000 元）

☐俞麗娜家長委員清寒助學金（3000 元）

☐晉昂股份有限公司感念陳英彥先生清寒急難救助金（3000 元）